公司代码:600876　　公司简称:凯盛新能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24.21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5,666.87万元，2024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5,442.66万元。鉴于公司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短期经营状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形势下经营资金周转安排，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凯盛新能	600876	洛阳玻璃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凯盛新能	01108	洛阳玻璃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红刚	赵志明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	86-379-63808868	86-379-63808833
传真	86-379-63251984	86-379-63251984
电子信箱	tmedm@zhglh.com	kxxmzqb@zhglh.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产品包括用于太阳能光伏组件的前板玻璃（超白压花玻璃）、光伏双玻组件背板玻璃。目前，公司已在华东、华中、华北及西南地区建立了七大智能化光伏玻璃生产基地。截至2024年末，公司在产光伏玻璃原片产能4550吨/日；现有深加工前板、背板生产线47条，年产量约3.4亿平方米。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2,305,210,394.10	12,427,698,664.06	-0.99	10,565,902,91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17,221,146.89	4,627,151,466.55	-13.18	4,232,430,907.35
营业收入	4,594,447,303.71	6,606,249,704.60	-30.34	5,030,111,246.2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547,588,888.51	6,534,389,316.50	-30.41	5,006,346,93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9,930,319.66	394,720,559.20	-254.52	409,038,65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1,525,159.19	191,660,806.24	-434.72	101,741,06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894,521.10	143,506,267.94	-374.48	-398,045,232.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1	8.91	减少23.02个百分点	10.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1	-254.10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61	-254.10	0.6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37,775.42995	1,541,047,888.72	715,925,865.68	899,698,11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3,117.41	-48,428,709.52	-192,509,769.63	-362,638,72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61,251.99	-56,285,092.96	-205,723,904.35	-370,254,88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87,649.98	55,720,899.62	-61,350,384.10	-313,877,386.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4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0,000	249,238,789	38.60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11,196,912	17.22	0	质押	55,597,956	国有法人
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0	63,835,499	9.89	0	无		国有法人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0	38,853,812	6.0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29,515,000	4.57	0	无		国有法人
洛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洛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0	4,856,726	0.7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0,144	1,946,161	0.30	0	无		境外法人
林先祎	541,400	1,824,500	0.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542,674	0.24	0	无		国有法人
杨武成	0	1,454,472	0.23	0	质押	1,454,472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洛城集团与中研院,凯盛科技集团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594,447,303.71元，同比减少2,000,802,400.89元；实现营业利润为人民币-780,692,005.68元，同比减利1,281,562,422.9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09,930,319.66元，同比减利1,004,650,878.8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94元。资产负债率为64.45%，较 2023年末上升5.11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2025-004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24.21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5,666.87万元，2024年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5,442.66万元。鉴于公司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短期经营状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形势下经营资金周转安排，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5、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6、审议及批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谢军、何清波、吴丹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持续关联交易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所有持续关联交易的发生均与日常经营业务不能分离，而且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或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条款，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2024年持续关联交易项目均按照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规则之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且实际交易总额没有超过审批的额度上限。公司核数师对相关持续关联交易进行审阅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1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审阅《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12、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3.1 《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范保群、陈其锁、袁坚回避表决。

13.2 《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非独立董事谢军、章榕、何清波、陈鹏、吴丹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14、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章榕、陈鹏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15、审议及批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范保群、陈其锁、袁坚回避表决。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35,38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1-7年，贷款方式为信用。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22,38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7年，贷款方式为信用。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西工支行申请授信9,999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1年，贷款方式为信用。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15,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1年，贷款方式为信用。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授信2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3年，贷款方式为信用。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2025-005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飚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载资料真实、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资金安排和长远发展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后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2025-006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真实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以及固定资产等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过确认或计量，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同时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确认后予以核销。

二、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在报告期末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抵减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经测试，2024年度确认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合计649.85万元：

1、因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延长，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47.67 万元；

2、因部分其他应收款账龄延长，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118.59万元；

3、因商业汇票期末余额减少，冲回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16.41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由于光伏行业竞争加剧、技术迭代加速和市场供需失衡等多重挑战，行业进入深度调整周期，报告期产品价格大幅下滑。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变现价值进行测试，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947.79万元。

三、核销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共计核销应收款项115.66万元，核销款项账龄久远，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债务人已经注销无法收回，另一部分是单户债权余额较小（1万元以下），清收难度大，收回可能性很低。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若进入诉讼程序，存在极大败诉可能。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认为：核销情况符合《关于印发中央企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工作规则的通知》。

本报告期公司予以核销的 115.66万元应收款项，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损益。本次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

四、本报告期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确认减值准备合计13,597.64万元，扣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因素，影响本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959.90万元。

五、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公司2025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后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2025-007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24.21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5,666.87万元，2024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5,442.66万元。

鉴于公司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短期经营状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形势下经营资金周转安排，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

通过了《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资金安排和长远发展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公司代码:600121　　公司简称:郑州煤电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360,159,378.6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2,662,788.09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639,792,410.21元，累计未分配利润-357,129,622.12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84,789,023.20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889,750,602.4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74,539,625.66元。

鉴于公司2024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件，考虑2025年公司在建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上海证券交易所	郑州煤电	60012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晓燕	鲁华
联系地址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电话	0371-87785121	0371-87785121
电子信箱	zce600121@163.com	zce600121@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与销售,兼营煤炭相关物资和设备的采购与销售等贸易业务。所属矿厂主要分布在郑州所辖的新郑市、新密市和登封市。煤炭品种主要为贫煤、无烟煤,无烟煤是优质的工业动力煤,主要用于发电。公司的煤炭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方式,收入来源主要为煤炭销售。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流程式生产模式。采煤工作面各生产工序严格按照循环作业图表连续不间断地进行循环作业,其他辅助工序与之配合,矿井形成连续型生产。

采购模式:公司下属煤矿生产所必需的原材料、设备和大宗商品,由供销公司统一采购、统一配送。除火工用品每年由公司将需求计划报请国家指定部门统一调配、采购外,其他物资均由公司自行从市场采购。

销售模式:煤炭产品由煤炭运销公司统一销售,实行统一签订合同、统一计划、统一定价、统一销售、统一结算的“五统一”管理模式,公司精耕细作郑州市场、巩固重点煤炭市场,逐渐形成了以大客户营销战略为核心,尊重矿工劳动、尊重市场规律、尊重客户需求的营销文化。

盈利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原煤生产和销售,实现盈利并保持长期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3,963,701,953.71	13,262,636,174.93	5.29	13,921,447,61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8,560,316.92	1,605,408,865.69	17.01	1,631,969,069.70
营业收入	4,204,916,322.89	4,323,258,618.22	-2.74	4,423,100,16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662,788.09	31,979,829.58	783.88	68,358,09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04,508.94	18,271,692.47	83.37	69,216,74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48,742.41	243,965,446.04	86.97	1,179,965,964.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3	1.96	增加14.25个百分点	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20	0.0262	785.50	0.0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20	0.0262	785.50	0.056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38,010,466.81	1,024,243,401.82	1,032,227,368.62	1,010,435,08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5,037.29	-23,440,812.96	2,626,903.75	269,651,62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79,946.62	-19,687,089.27	-14,764,277.55	35,276,92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3,834.45	67,356,639.49	120,046,400.16	124,741,868.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9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8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566,068,280	46.46	0	质押	308,230,000	国有法人
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0	66,271,000	5.4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80,280	5,623,944	0.46	0	无	0	其他
李英莉	5,539,004	5,539,004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10,626	4,713,793	0.39	0	无	0	其他
李松峰	4,264,900	4,264,9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成	3,397,700	3,397,7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4,336	3,233,442	0.27	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400	1,703,249	0.14	0	无	0	其他
刘昭	451,400	1,631,000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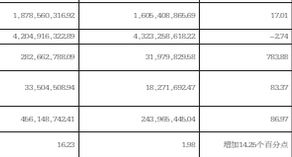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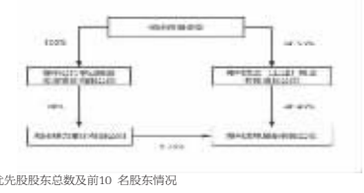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煤炭产量684万吨,同比增长3.47%;销量690万吨,同比增长4.10%;营业收入42亿元,同比减少2.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83亿元,同比增加783.88%。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39.6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8.79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2025-013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内容提示：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360,159,378.6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2,662,788.09元，基本每股收益0.2320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84,789,023.20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889,750,602.4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74,539,625.66元。

依据《公司章程》第167条第3款规定，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及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项目除外）。

鉴于公司2024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考虑2025年公司在建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拟建议：

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2024年度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9.8.1条所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2024年度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因此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计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后，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九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客观反映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二）公司九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2025-014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按照称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和调整。该事项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和九届十六